

好民警好故事

胡福强 尽心守护高墙安宁

核对法律文书、核实身份、信息录入、体表检查、检查随身物品……一大早,市公安局看守所民警胡福强就来到工作岗位,开始他一天的工作。1983年,他怀揣着对军旅生涯的向往,毅然入伍。在部队中,他凭借对医学的热爱,考上了空军医学专科学校,并取得执业医师资格,成为一名军医。直到1999年,他脱下军装,投身警营,从此扎根在看守所,一干就是20多年。

从军医到民警,胡福强的身份虽然发生了变化,但他对工作的认真态度和对群众的关爱之心从未改变。他总是说:无论是救死扶伤,还是守护高墙内的安宁,都是在为人民服务。多年来,他认真细致、热情尽职的形象深入人心,是在押人员心中有温度的执法者,更是同事们眼中耐心牢靠的“强哥”。



胡福强与办案人员对接工作

以细心和用心 成就安全管理多面手

细心育人、细致处事,这是胡福强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也是他多年来在看守所工作的生动写照。作为管教民警,他始终把严谨细致当作标尺,用耐心和专业守护着高墙内的安宁。

那是一个普通的巡查日,胡福强像往常一样穿梭在各个监室之间。当他走到贾某所在的监室时,突然发现贾某的神情有些恍惚,动作也明显迟缓。他立刻快

步上前,仔细询问贾某近来身体状况。

胡福强凭借扎实的医务专业知识,从贾某断断续续的描述中察觉到不对劲。于是,他立即对贾某进行初步检查,发现其上消化道出血后,迅速上报病情。

看守所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将贾某送往医院进一步治疗。其间,胡福强与同事全程陪护。由于送医及时,贾某的病情

得到有效控制。他的细心和专业,不仅有力保障了在押人员的健康权益,更消除了看守所的安全隐患。

胡福强的办公桌上,除了有如山的法条法规、案件材料,更有许多在押人员写来的感谢信。每当翻看这些充满真情的信件,胡福强都颇为触动:看着他们平安回归正途,我打心底为他们感到高兴。

以热心和耐心 当好窗口服务贴心人

2023年,胡福强从管教岗转入收押提讯岗,他迅速调整状态,全身心投入新的工作岗位中,以细之又细、万无一失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

每天,胡福强的首要任务是接收新入所人员,查验法律文书,确保手续合法合规。在押人员入所后,他会对其进行全面安全检查,确保无违禁物品,并运用“拘押直通车”反馈入所信息,完成与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的信息共享。每一个环节都落实到位,无一差错,他将尽职尽责体现得淋漓尽致。

除了收押工作外,胡福强还负责在押人员的提讯等工作。他尽管已经59岁,还是从早到晚忙碌着,始终精神饱满,保持微笑。接待前来提讯会见的办案人员时,他总是满腔热情,针对办案单位提出的问题耐心解答,为他们提供优质暖心的窗口服务。

有一回,外地办案人员张警



胡福强检查文书

官因办案期限临近,急需及时提讯会见关押在看守所的嫌疑人。然而,由于路途中的特殊情况,他抵达看守所时,早已过了正常下班时间。胡福强得知这一情况后,毫不犹豫地主动留下,为张警官提供延时服务,高效完成了提讯会见工作,确保了办案进程的顺利推进。

不仅如此,胡福强还为张警官仔细讲解远程提讯会见中心的功能,告知其可在就近派出所预约进行远程提讯、远程宣判、网上会见等事项。

从军营到高墙,胡福强始终坚守在平凡的岗位上,用精耕细作、无私奉献,践行着为民服务初心。

通讯员 谢彬彬 徐凯悦

永康市公安局关于 开展公共安全视频 图像信息系统备案 工作的公告

根据《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799号,以下简称《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现就开展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以下简称公共安全视频系统)备案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备案对象

依据《条例》第七条规定,在下列公共场所建设的公共安全视频系统,由该系统管理单位向永康市公安局备案:

(一)城乡主要路段、行政区域道路边界、桥梁、隧道、地下通道、广场、治安保卫重点单位周边区域等公共场所;

(二)商贸中心、会展中心、旅游景区、文化体育娱乐场所、教育机构、医疗机构、政务服务大厅、公园、公共停车场等人员聚集场所;

(三)出境入境口岸(通道)、机场、港口客运站、通航建筑物、铁路客运站、汽车客运站、城市轨道交通站等交通枢纽;

(四)客运列车、营运载客汽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客运船舶等大中型公共交通工具;

(五)高速公路、普通国省干线的服务区。

二、备案时间

(一)自2025年4月1日起,本辖区内新建的公共安全视频系统,应当自系统投入使用之日起30日内完成备案。

(二)2025年4月1日前已经启用的公共安全视频系统,应当在2025年7月1日前办理完成备案。

(三)备案事项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办理备案变更。

三、备案方式

公共安全视频系统管理单位可以自主选择通过线上或者线下方式进行备案。推荐采用线上方式进行备案。

(一)线上方式。登录“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备案平台”(以下简称“备案平台”,网址: <http://psvs.mps.gov.cn>)进行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加盖单位公章的委托办理备案授权书。

(二)线下方式。从备案平台(网址: <http://psvs.mps.gov.cn>)下载《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备案基本信息表》,按要求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经办人携带单位授权委托书、身份证件到永康市行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金城路21号)办理。

四、法律责任

未按照规定备案或者提供虚假备案信息的,公安机关将依照《条例》第二十九条进行处理。

特此公告。

2025年3月28日



微信关注 永康公安
每日获取平安资讯